

证券代码：301687

证券简称：新广益

公告编号：2026-039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发出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夏超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赵井海先生、单英明先生、刘志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及泰国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业务需要，使用自有资金100万美元以现金出资方式，在新加坡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新广益（新加坡）电子有限公司（英文名称：Xinguangyi (Singapore) Electronics Co., Limited）（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具体以实际注册备案名称为准）。并通过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和全资子公司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在泰国以现金出资方式投资设立新广益（泰国）电子有限公司（Xinguangyi (Thailand) Electronics Co., Limited）（以下简称“泰国公司”，具体以实际注册备案名称为准）。泰国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其中新加坡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99万美元，持有泰国公司99%股权；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1万美元，持有泰国公司1%股权。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

理相关国内主管部门备案和境外公司注册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投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及泰国子公司，对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化布局，提高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2 日